

标段编号：2017-440326-48-01-703097002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园兴路北延段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26日

# 目录

1、企业基本情况	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1
企业性质承诺书	8
2、企业业绩	10
企业业绩一览表	10
2.1、坂银通道工程施工监理	11
2.2、前海合作区八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一期)监理	36
2.3、福海街道永和路（福州大道-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40
2.4、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 I 标（楼岗大道-松白路）	44
2.5、富利路（河堤路-屋园路）市政工程监理	47
3、企业信用情况	50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	50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截图：	50
4、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51
5、诚信投标承诺书	52

## 1、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34512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3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四楼402-410室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大山	建立日期	1993年4月23日
现有工程监理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水运工程监理甲级、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企业性质承诺书》格式如下。

营业执照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34512

名称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四楼402-410室  
法定代表人 李大山  
成立日期 1993年04月23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03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商事登记簿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234512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11027618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34512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大山
住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四楼402-410室	成立日期	1993-04-23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300万元	核准日期	2025年01月23日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工程概算、预算、结算、决算、工程招标标底和投标报价的编制与审核、工程造价监控，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业务。（以上项目需取得建设主管部门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营业期限	1993年4月23日至2043年4月23日		

##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袁舜明	13.65万元	4.55%
李大庆	10.35万元	3.45%
师丽芳	24.15万元	8.05%
刘永红	13.65万元	4.55%
梁君才	9.06万元	3.02%
林仕坚	10.35万元	3.45%
董志友	10.35万元	3.45%
杨军志	10.50万元	3.50%
万浩	10.35万元	3.45%
李立基	9.21万元	3.07%
幸春明	10.35万元	3.45%
钱冰	10.35万元	3.45%
钟佰宏	10.35万元	3.45%
郑小周	9.21万元	3.07%
李大山	34.50万元	11.50%
李梅花	9.21万元	3.07%
姚文进	9.21万元	3.07%
季永贤	24.15万元	8.05%
郑武军	10.35万元	3.45%
林向明	10.35万元	3.45%
刘光利	10.35万元	3.45%
深圳市深圳港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30万元	10%

**工程监理相关资质证书**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h1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 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h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书编号：E144002969 有效期：至2029年03月28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p>	<p>企业名称：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p> <p>资质等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发证机关</p>  <p>2024年07月12日 No.EZ 0048423</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td></tr> <tr><td>详细地址</td><td colspan="3">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四楼402-410室</td></tr> <tr><td>建立时间</td><td colspan="3">1993年04月23日</td></tr> <tr><td>注册资本金</td><td colspan="3">300万元人民币</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td colspan="3">914403001922234512</td></tr> <tr><td>经济性质</td><td colspan="3">有限责任公司</td></tr> <tr><td>证书编号</td><td colspan="3">E144002969-4/1</td></tr> <tr><td>有效期</td><td colspan="3">至2029年03月28日</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李大山</td><td>职务</td><td>法人代表</td></tr> <tr><td>单位负责人</td><td>李大山</td><td>职务</td><td>总经理</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季永贤</td><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td>高级工程师/44003033</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3">原发证日期：2002年07月16日</td></tr> </table>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四楼402-410室			建立时间	1993年04月23日			注册资本金	3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234512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2969-4/1			有效期	至2029年03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李大山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李大山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季永贤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44003033	备注	原发证日期：2002年07月16日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业 务 范 围</td> </tr> <tr> <td style="padding: 10px;"> <p>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 padding-right: 20px;">   <p>发证机关(章) 2024 07 12 日 No.EF 0191332</p> </td> </tr> </table>	业 务 范 围	<p>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发证机关(章) 2024 07 12 日 No.EF 0191332</p>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四楼402-410室																																																			
建立时间	1993年04月23日																																																			
注册资本金	3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234512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2969-4/1																																																			
有效期	至2029年03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李大山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李大山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季永贤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44003033																																																	
备注	原发证日期：2002年07月16日																																																			
业 务 范 围																																																				
<p>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发证机关(章) 2024 07 12 日 No.EF 0191332</p>																																																				

#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

	<p>企业名称：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p> <p>资质等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h2>工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h2>	
<p>证书编号：E144002969（临）</p> <p>有效期：至2025年07月12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p>	<p>发证机关</p>  <p>2024年07月12日</p> <p>No.EZ 0048422</p>

<p>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详细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四楼402-410室</p>			
<p>建立时间 1993年04月23日</p>			
<p>注册资本金 300万元人民币</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234512</p>			
<p>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p>			
<p>证书编号 E144002969（临）-4/1</p>			
<p>有效期 至2025年07月12日</p>			
法定代表人	李大山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李大山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季永贤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44003033
<p>备注:</p>			

<p>业 务 范 围</p>
<p>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发证机关(章)</p> <p>2024年07月12日</p> <p>No.EF 0191296</p>

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E244067532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34512

法定代表人: 李大山

注册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四楼402-410室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28日



# 交通部水运工程监理甲级

## 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

编号:交监水甲粤第002-2016号

企业名称: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水运工程甲级

业务范围:在全国范围内从事大、中、小型水运工程的监理业务

发证机关(章)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自 2024年8月29日 至 2029年8月28日



企业住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四楼402-410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大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34512		
许可机关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批准文号	粤交质[2024]553号

变 更 栏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园兴路北延段工程（监理）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网上公开)

####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袁舜明	13.6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大庆	10.3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师丽芳	24.1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刘永红	13.6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梁君才	9.0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林仕坚	10.3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董志友	10.3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杨军志	10.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万浩	10.3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立基	9.2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幸春明	10.3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钱冰	10.3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钟佰宏	10.3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郑小周	9.2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大山	34.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梅花	9.2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姚文进	9.21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季永贤	24.1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郑武军	10.3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林向明	10.3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刘光利	10.3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深圳港港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3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2025年03月07日9:8:8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2025年3月26日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商事登记簿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234512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11027618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34512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大山
住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四楼402-410室	成立日期	1993-04-23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300万元	核准日期	2025年01月23日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工程概算、预算、结算、决算、工程招标投标和投标报价的编制与审核、工程造价监控，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业务。（以上项目需取得建设主管部门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营业期限	1993年4月23日至2043年4月23日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袁舜明	13.65万元	4.55%
李大庆	10.35万元	3.45%
师丽芳	24.15万元	8.05%
刘永红	13.65万元	4.55%
梁晋才	9.06万元	3.02%
林仕坚	10.35万元	3.45%
董志友	10.35万元	3.45%
杨军志	10.50万元	3.50%
万浩	10.35万元	3.45%
李立基	9.21万元	3.07%
辜春明	10.35万元	3.45%
钱冰	10.35万元	3.45%
钟佰宏	10.35万元	3.45%
郑小简	9.21万元	3.07%
李大山	34.50万元	11.50%
李梅花	9.21万元	3.07%
姚文进	9.21万元	3.07%
季永贤	24.15万元	8.05%
郑武军	10.35万元	3.45%
林向明	10.35万元	3.45%
刘光利	10.35万元	3.45%
深圳市深圳港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30万元	10%

## 2、企业业绩

企业业绩一览表

<p>1、项目名称：<b>坂银通道工程施工监理</b>；</p> <p>工程类型：市政道路工程（城市主干道标准）；</p> <p>建设内容：主线全长 7.643km(其中：隧道左线长 4.572km、公路左线长 1.35km、桥梁左线长 1.721km)。全线新建鸡公山隧道 1 座（左、右线总长 9.228km）、互通式立交 1 座（北环立交），改造互通式立交 2 座（泥岗立交、南坪立交）及隧道（金湖段）上部市政公园，新建人行天桥 3 座，改造人行地下通道 3 座，修缮改造北环大道—泥岗东路 2.05km、泥岗西路 0.55km、上步路 0.5km，对金湖调蓄湖进行库容补偿和坝体加固；</p> <p>合同金额：3777.1972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15 年 5 月 21 日；竣工验收时间：2022 年 1 月 12 日；</p> <p>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 <a href="http://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18816">http://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18816</a>。 <a href="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02633">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02633</a></p> <p>2、项目名称：<b>前海合作区八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一期)监理</b>；</p> <p>工程类型：市政道路工程（城市支路）；</p> <p>建设内容：主要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岩土工程、隧道工程、人行通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供冷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p> <p>合同金额：651.526621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11 月 3 日；竣工验收时间：在建；</p> <p>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 <a href="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023273">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023273</a>。</p> <p>3、项目名称：<b>福海街道永和路（福洲大道-宝安大道）新建工程</b>；</p> <p>工程类型：市政道路工程（城市次干道）；</p> <p>建设内容：北起福洲大道，南至宝安大道，设计道路全长约 2920m，道路红线宽为 50m，双向四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拆除现状路面及旧房基础，软基处理，新建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虾山涌桥及孖庙涌桥等，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福永河巡河路进行景观提升等。</p> <p>合同金额：539.5465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4 月 17 日；竣工验收时间：在建；</p> <p>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 <a href="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41994">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41994</a>。</p> <p>4、项目名称：<b>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 I 标（楼岗大道-松白路）监理</b>；</p> <p>工程类型：市政道路工程（城市主干道）；</p> <p>建设内容：位于马田街道，全长 1700 米，红线宽 60 米，为双向 6 车道的城市主干道；</p> <p>合同金额：527.2538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1 月 13 日；竣工验收时间：在建；</p> <p>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 <a href="http://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013110">http://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013110</a>。</p> <p>5、项目名称：<b>富利路（河堤路-屋园路）市政工程</b>；</p> <p>工程类型：市政道路工程（城市主干道）；</p> <p>建设内容：位于公明街道，道路呈南北走向，南起现状河堤路，北至现状屋园路，全长 1001 米，红线宽 40 米，为双向 6 车道的城市主干路。；</p> <p>合同金额：292.2654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10 月 17 日；竣工验收时间：在建；</p> <p>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 <a href="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567885">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567885</a>。</p>
---

注：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合同金额≥招标项目招标控制价二分之一（即 41.215 万元）为符合本工程业绩。

## 2.1、坂银通道工程施工监理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http://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188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坂银通道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0113053099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1305309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9710956-6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1	总投资(万元)	--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圳市委委



项目地址: --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D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	公开招标	2011-10-11	4850	4403011305309901-BA-002	4403011305309901-BA-001	<a href="#">查看</a>
D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	公开招标	2011-10-11	4850	4403011305309901-BA-001	4403011305309901-BD-009	<a href="#">查看</a>
D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5-03-18	70000	4403011305309901-BD-003	4403011305309901-BD-004	<a href="#">查看</a>
D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5-03-18	60000	4403011305309901-BD-001	4403011305309901-BD-002	<a href="#">查看</a>
D	广西华宇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5-06-03	43800	4403011305309901-BD-002	4403011305309901-BD-003	<a href="#">查看</a>
D	曙光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5-06-29	27800	4403011305309901-BD-004	4403011305309901-BD-001	<a href="#">查看</a>
D	曙光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5-06-29	27800	4403011305309901-BD-005	4403011305309901-BD-008	<a href="#">查看</a>
D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5-03-18	60000	4403011305309901-BD-006	4403011305309901-BD-006	<a href="#">查看</a>
D	广西华宇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5-06-03	43800	4403011305309901-BD-008	4403011305309901-BD-005	<a href="#">查看</a>
D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5-03-18	70000	4403011305309901-BD-007	4403011305309901-BD-007	<a href="#">查看</a>
D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5-04-15	277616	4403011305309901-BE-001	4403011305309901-BE-001	<a href="#">查看</a>
D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5-04-15	277616	4403011305309901-BE-002	4403011305309901-BE-002	<a href="#">查看</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 坂银通道工程土建2标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项目编号	440303201125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320112402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9710956-6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72505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圳市委坂银工程土建2标

项目地址: 银湖路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234512	董志友	511024*****90
设计企业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08285427-7	黄始南	441224*****33
施工企业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22052125-5	郭继光	152326*****15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4 3 6 8 4 5 0 2 6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 bm18000002 备案编号: 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 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防伪码：7395595232819952

##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20150421002B

工程编号：44038320130025001

工程名称：坂银通道工程施工监理(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2014-12-25

中标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 标 价：[人民币] 3777.197200万元

(大写：叁仟柒佰柒拾柒万壹仟玖佰柒拾贰元)

中标工期：176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董志友

资格证书号：0033577

本工程于 2014年12月25日15时00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三开标室 公开开标，经评定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_\_\_\_\_ 日前按照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 监理合同，签订  
合同的地点为：\_\_\_\_\_。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招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2015年04月21日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 合同关键页

**副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BYTD-jl-01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施工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罗湖区及龙岗区

委托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监理人：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5年    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为一方, 与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监理人”) 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委托监理人为 坂银通道工程 施工提供监理服务, 并已接受了监理人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 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利和利益, 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 一、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
-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施工监理;
-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罗湖区及龙岗区;
- 工程内容: 该工程相关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本次招标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管线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声屏障工程、迁改工程仅含给水管道迁改等施工及保修监理服务。
-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 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姓名及证书号码: 董志友 44003025。

#### 二、工程监理范围

坂银通道工程项目南起黄木岗立交北侧, 向北经泥岗立交沿北环大道西侧高架布设, 上跨北环大道后以下沉隧道方式穿越金湖调蓄湖上库, 继续下穿银湖路进入鸡公山, 下穿下坪垃圾填埋场上跨厦深铁路梅林隧道, 出隧道后上跨南坪快速, 向北接坂雪岗大道, 终点接环城南路路口, 主线全长 7.643 公里。工程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 双向六车道, 设计车速 50km/h。

#### 三、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 总计 1765 日历天(其中: 施工准备阶段及施工阶段监理 1035 日历天, 竣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 730 日历天)。(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日期为监理服务期的开始)

#### 四、监理服务费用计取与支付

4.1 监理酬金的计取, 可采取下列方式计取:

双方约定, 本工程按照深价规[2009]1号文件的要求, 各阶段监理服务收费计取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执行。

4.1.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

4.1.1.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的计费额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计费额为本项目批复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迁改工程仅含给水管道迁改)为 277616.2 万元, 监理服务费最终以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且监理服务费不超过市发改局批准的该部分费用金额, 以上述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及浮动幅度值进行计算。

4.1.1.2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基价

经计算, 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为 3554.6746 万元。

4.1.1.3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的基准价

按照收费标准, 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1,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15, 高程调整系数为 1.0。

本工程的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

$= 3554.6746 \times 1.1 \times 1.15 \times 1.0 = 4496.6634$  万元。

4.1.1.4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

经商定, 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的浮动幅度值为 -20%。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金额为 =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 × (1-20%) = 3597.3307 万元。

4.1.2 保修阶段

4.1.2.1 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总额的 5% 计取

经核算, 保修阶段相关服务收费额为: 179.8665 万元。

五、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六、下列文件为本协议书组成部分, 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1. 合同协议书(包括双方签订的补充或修正文件);

2. 廉政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合同专用条款;
5. 合同协议书附件 A、附件 B、附件 C;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投标文件;
8. 监理规范;
9.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 如果上述文件之间出现矛盾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专用条款中确定的解释合同的先后顺序为准。

七、发包人在此同意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根据本合同约定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八、监理人基于发包人的上述保证, 在此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规定履行监理服务。

九、本协议书在监理人提供履约担保后, 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至双方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完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 本协议书自然失效。

十、本合同协议书正本两份, 副本十份, 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甲方执副本七份, 乙方执副本三份, 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合同双方协商解决。

发包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订立时间

2015年5月21日

监理人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签字)

开户银行

建行沙头角支行

账号

44201511400051016587



(五) 专项验收情况汇总

专项验收类别	验收及备案情况
消防	无
水保	无
环评	无
档案	无
防雷	无
节水	无
排水	无
海绵城市	无
通信	无
特种设备安装	无
无障碍设施	无
.....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竣工验收程序符合《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竣工验收及备案办法》（试行）（深交[2014]566号）的有关规定。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12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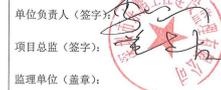
2022 年 1 月 12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2022 年 1 月 12 日

# 竣工验收报告（土建1标）

## 深圳市坂银通道工程土建1标

#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土建1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单位： 广西华宇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31日

###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土建1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邓子科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陶启立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董志友
施工单位	广西华宇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陈达虎
技术负责人		杨良泽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开工许可证号	DX[2015]0936(附件)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罗湖区
合同造价	34447.928515万元	开工日期	2015年9月18日
完工日期	2020年3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31日

工程概况：  
坂银通道位于深圳中部发展轴上皇岗路及清平快速之间，线路南起黄木岗立交北侧，经泥岗上立交后以高架形式沿北环大道布线，并在现状北环银湖立交西侧上跨北环大道，往北以隧道形式下穿金湖路，穿越金湖蓄湖上库后进入鸡公山，在鸡公山范围内下穿下坪固体废物填埋场、上跨深茂铁路梅林隧道，出隧道后上跨南坪快速，向北接坂雪岗大道，止于环城南路路口，全长约7.6公里，沿线涉及福田、罗湖及龙岗三区。工程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50km/h。  
坂银通道工程土建1标主线全长约1.65km，该项目主要施工内容包括坂银-泥岗（上步）立交、坂银-北环立交大型立交2座，含主线桥2座，匝道桥9座，加宽桥1座，改建通道3座、通道桥1座，桥梁总长约3.8km。坂银-泥岗（上步）立交、坂银-北环立交为现状立交改造，新建L1、R1两条主线，总长约2.28km；新建泥岗（上步）立交A、C、D、E、F、G、I、J1、K、S1、R1十二条匝道，总长约3.55km；新建北环立交C、F、G、I、J、L1、R2七条匝道，总长约1.43km；改造泥岗（上步）立交B一条现状匝道，总长约0.72km；改造F1、F2两条辅道，总长约2.38km；改造北环大道总长约1.32km，主要有桥梁工程、道路工程、道路附属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等。

工程建设内容	桥梁工程	主线桥2座、匝道桥9座、拼宽桥1座、人行天桥2座，分为14联钢箱梁、29联现浇梁，桥梁总长约3.8km，总面积为40069㎡。
道路工程	新建泥岗（上步）立交D、E、F、G、I、J1、K、S1、R1匝道，总长约3.55km；新建北环立交C、F、I、J、L1、R2匝道，总长约1.43km；改造泥岗（上步）立交B一条现状匝道，总长约0.72km；改造北环大道总长约1.32km，改建通道3座、通道桥1座。	
道路附属工程	排水沟221m、栏杆72m、挡土墙881m、路基处理12876㎡。	

给水工程	给水工程1185m。
排水工程	混凝土雨水管5024m、混凝土污水管1685m、井163座。
电力、通信工程	电力工程1039m、通信管道1981m。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履行了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实际相符，并符合国家有关勘察标准的要求。  
设计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的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施工管理。  
监理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监理职责，严格监理，热情服务，对监理工作评价合格。  
施工单位：广西华宇建工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施工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工程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满足要求，资料基本齐全。

###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周卫文
副组长	李桂强、邓子科、董志友、陶启立
组员	李嫻嫻、李瑛瑛、黎晓燕、郭汝杰、李静、黎晶晶、张富强、黄鹏、杨少卿、欧平、梁耀、罗志华、陈嘉惠、徐泰松、王梅生、康斌、程钢、郑宗彬、周黎、黄始南、陈达虎、郑伟敏、赵红星、商振生、杨映江、彭彬、赵孝喜、许聘、刘明强、杨兴安、杨良泽、翁剑标、黄飞、曹延州、陈少斌、翟腾腾、卢廷旭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隧道工程	周卫文	郭汝杰、欧平、商振生、李嫻嫻
道路工程	李桂强	梁耀、王梅生、李瑛瑛、彭彬、翁剑标
桥梁工程	邓子科	李静、黎晶晶、康斌、郑伟敏
道路附属工程	陶启立	罗志华、陈嘉惠、赵孝喜、杨兴安、陈少斌
排水工程	董志友	郑宗彬、黄始南、黎晓燕、翟腾腾
给水工程	李桂强	杨少卿、周黎、刘明强、张富强、杨良泽

电力、通信工程	邓子科	程钢、许聘、杨映江、曹延州、卢廷旭
燃气工程	董志友	赵红星、陈达虎、黄鹏、黄飞

####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检查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全部完成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各单位已签署完成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按规范要求送检，试验报告齐全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并书面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已量化评价

####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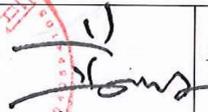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附属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力、通信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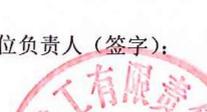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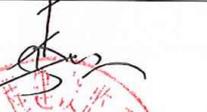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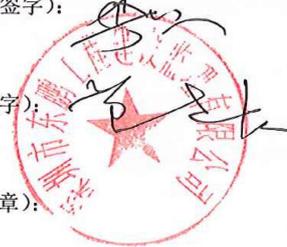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工程验收程序符合《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竣工验收及备案办法》(试行)(深交[2014]566号)的有关规定。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0年3月31日</u> )。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 竣工验收报告（土建2标）

## 深圳市道路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土建2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单位：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31日

###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土建2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桂强	开工许可证号	DX[2015]026(附件)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罗湖区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陶启立	合同造价	72505.065829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董志友	开工日期	2015年7月
施工单位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赵红星	完工日期	2020年3月
		技术负责人	李晓峰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31日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大正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工程概况：  
坂银通道位于深圳中部发展轴上皇岗路及清平快速之间，线路南起黄木岗立交北侧，经泥岗上步立交后以高架形式沿北环大道布线，并在现状北环银湖立交西侧上跨北环大道，往北以隧道形式下穿金湖路，穿越金湖蓄湖上库后进入鸡公山，在鸡公山范围内穿下坪固体废物填埋场、上跨厦深铁路梅林隧道，出隧道后上跨南坪快速，向北接坂雪岗大道，止于环城南路路口，全长约7.6公里。沿线涉及福田、罗湖及龙岗三区。工程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50km/h。  
土建2标(桩号K1+645~K4+000)主线全长约2.355公里。施工内容包括道路工程A、B、D、E、H、F1、F2、J、金湖路，总长约2.206km；桥梁工程L、RR主线桥及A、B、C、D匝道桥，其中主线桥LL长137.975m、RR长145.394m、A匝道长77m、B匝道长103m、C匝道长56.36m、D匝道桥长为268.4m、人行天桥长75.891m；隧道工程包含明洞(调蓄湖段)、暗洞(山岭段)部分，其中隧道明洞段左线长210.451米、右线长205.636米，暗洞段左线长2004米、右线长2052.687米；人行横通道9处，车行横通道4处，应急停车带左右侧各2处，配电室3处。主要有道路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和燃气工程等。

工程 建设 内容	道路工程	新建A、B、D、E、H、F1、F2、金湖路(南幅)，总长约2.206km。
	桥梁工程	主线桥2座，匝道桥4座，人行天桥1座，主线桥LL长137.975m、RR长145.394m、A匝道长77m、B匝道长103m、C匝道长56.36m、D匝道桥长为268.4m、人行天桥长75.891m。
	隧道工程	隧道工程包含明洞(调蓄湖段)、暗洞(山岭段)部分，其中隧道明洞段左线长210.451米、右线长205.636米，暗洞段左线长2004米、右线长2052.687米；人行横通道9处、车行横通道4处、应急停车带左右侧各2处、配电室3处、排水泵房及调蓄池1处。
	道路附属工程	挡土墙4座。
	排水工程	混凝土雨水管1206.9m、箱涵17m、检查井29座。

电力、通信工程	电力工程821m、通信工程1214m。
燃气工程	现状DN400次高压燃气管保护116m，DN150中压燃气管保护26.1m。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履行了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实际相符，并符合国家有关勘察标准的要求。  
设计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的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施工管理。  
监理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履行了监理职责，严格监理，热情服务，对监理工作评价合格。  
施工单位：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按照施工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工程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满足要求，资料基本齐全。

###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周卫文
副组长	李桂强、邓子科、董志友、陶启立
组员	李姗姗、李瑛琪、黎晓燕、郭汝杰、李静、黎晶晶、张富强、黄鹏、杨少卿、欧平、梁耀、罗志华、陈嘉惠、徐泰松、王梅生、康斌、程钢、郑宗彬、周黎、黄始南、陈达虎、赵红星、商振生、杨映江、彭彬、赵孝喜、许勇、刘明强、杨兴安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隧道工程	周卫文	郭汝杰、欧平、商振生、李姗姗
道路工程	李桂强	梁耀、王梅生、李瑛琪、彭彬
桥梁工程	邓子科	李静、黎晶晶、康斌
道路附属工程	陶启立	罗志华、陈嘉惠、赵孝喜、杨兴安
排水工程	董志友	郑宗彬、黄始南、黎晓燕
给水工程	李桂强	杨少卿、周黎、刘明强、张富强
电力、通信工程	邓子科	程钢、许勇、杨映江
燃气工程	董志友	赵红星、陈达虎、黄鹏

####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召开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组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填写示例)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全部完成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各单位已签署完成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按规范要求送检，试验报告齐全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并书面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已量化评价

####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隧道工程			
道路附属工程			
排水工程			
电力、通信工程			
燃气工程(包封)			

###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p>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工程验收程序符合《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竣工验收及备案办法》（试行）（深交[2014]566号）的有关规定。</p>	
<p>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p>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0年3月31日</u>）。</p> <p>项目负责人（签字）：</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建设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3月31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勘察负责人（签字）：</p> <p>勘察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3月31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项目经理（签字）：</p> <p>施工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3月31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项目总监（签字）：</p> <p>监理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3月31日</p>

# 竣工验收报告（土建3标）

## 深圳市坂银通道工程土建3标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坂银通道工程土建3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单位：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31日

###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坂银通道工程土建3标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土建3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桂强	开工许可证号	DX[2015]026(附件)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罗湖区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陶启立	合同造价	51380.649737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董志友	开工日期	2015年7月
施工单位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映江	完工日期	2020年3月
		技术负责人	年刚伟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31日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 工程概况：

坂银通道位于深圳中部发展轴上皇岗路及清平快速之间，线路南起黄木岗立交北侧，经泥岗上步立交后以高架形式沿北环大道布线，并在现状北环高架立交西侧上跨北环大道，往北以隧道形式下穿金湖路，穿越金湖蓄潮上库后进入鸡公山，在鸡公山范围下穿下坪固体废物填埋场、上跨厦深铁路梅林隧道，出隧道后上跨南坪快速，向北接坂雪岗大道，止于环城南路路口，全长约7.6公里。沿线涉及福田、罗湖及龙岗三区。工程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50km/h。

土建3标主要工程内容为鸡公山隧道北段，先后下穿下坪固体废物填埋场、上跨厦深铁路梅林隧道。主线起止桩号为LK4+000-LK6+400，RK4+040-RK6+480，全长约2.4km，包含鸡公山隧道左线2380m、右线2420m，人行横通道9处，车行横通道5处，配电室2处，紧急停车带左右洞各2处；斜井754.8m，联络风道121.619m，通风设备洞室1处（3层共1490.22m<sup>2</sup>）；道路及排水工程左右线各20m等。主要有道路工程、隧道工程、排水工程等。

工程内容	工程内容
隧道工程	左线2380m、右线2420m，结构内轮廓面积105.42m <sup>2</sup> （标准三车道段）、147.65m <sup>2</sup> （紧急停车带段），人行横通道9处，车行横通道5处，配电室2处，紧急停车带左右洞各2处；斜井754.8m，联络风道121.619m，通风设备洞室1处（3层共1490.22m <sup>2</sup> ）
道路工程	左线20m、右线20m
排水工程	混凝土雨水管20m、检查井2座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履行了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实际相符，并符合国家有关勘察标准的要求。  
 设计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的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施工管理。  
 监理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监理职责，严格监理，热情服务。对监理工作评价合格。  
 施工单位：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按照施工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工程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满足要求，资料基本齐全。

###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周卫文
副组长	李桂强、邓子科、董志友、陶启立
组员	郭汝杰、李静、黎晶晶、杨少卿、欧平、梁耀、罗志华、陈嘉惠、吴冲、梁韵琪、徐泰松、王梅生、康斌、程朝、郑宗彬、周黎、黄始南、陈达虎、赵红屋、杨映江、彭彬、赵孝善、许聘、刘明强、杨兴荣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隧道工程	周卫文	郭汝杰、欧平、郑黎平
道路工程	李桂强	梁耀、王梅生、吴冲、彭彬
桥梁工程	邓子科	李静、黎晶晶、康斌
道路附属工程	陶启立	罗志华、陈嘉惠、赵孝善、杨兴荣
排水工程	董志友	梁韵琪、郑宗彬、黄始南
给水工程	李桂强	杨少卿、周黎、刘明强
电力、通信工程	邓子科	程朝、许聘、杨映江
燃气工程	董志友	赵红屋、陈达虎

####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召开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检查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全部完成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各单位已签署完成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按规范要求送检，试验报告齐全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并书面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已量化评价

####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隧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工程验收程序符合《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竣工验收及备案办法》(试行)(深交[2014]566号)的有关规定。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0年3月31日)。

建设  
单  
位  
审  
查  
情  
况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 竣工验收报告（土建4标）

## 深圳市坂银通道工程土建4标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土建4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单位： 曙光建设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20日

###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土建4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邓子科	开工许可证号	DX[2015]036 (附件)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陶启立	合同造价	24201.322155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董志友	开工日期	2015年8月15日
施工单位	曙光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夏传军	完工日期	2019年12月30日
		技术负责人	徐健岗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20日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大正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p><b>工程概况：</b> 坂银通道位于深圳中部发展轴上皇岗路及清平快速之间，线路南起黄木岗立交北侧，经泥岗上立交后以高架形式沿北环大道布线，并在现状北环银湖立交西侧上跨北环大道，往北以隧道形式下穿金湖路，穿越金湖蓄湖上库后进入鸡公山，在鸡公山范围内下穿下穿下穿固体废物堆填区、上跨深铁路梅林隧道，出隧道后上跨南坪快速，向北接坂雪岗大道，止于环城南路路口，全长约7.6公里。沿线涉及福田、罗湖及龙岗三区。工程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50km/h。 主建4标主线起止桩号为LK6+400~LK7+600、RK6+480~RK7+668.17，全长约1.2km，包含坂银-南坪大型立交，含主线桥4座，匝道桥4座，拼宽桥1座，环城南路人行天桥1座。桥梁总面积为23976.65㎡。新建钢筋混凝土箱涵673.3m。新建A/B/C/D/E五条匝道及厦深铁路救援通道，总长约2.66km；改造F/G/H/I四条现状匝道，总长约1.1km。主要有交通疏解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和燃气工程等。</p>					
工程 建设 内容	桥梁工程	主线桥4座（其中主线钢箱梁两联，左主线钢箱梁总长137m，最长单跨跨径57m；右主线钢箱梁总长126m，最长单跨跨径50m），匝道桥4座，拼宽桥1座，拼宽桥1座，人行天桥1座，桥梁总面积为23976.65㎡			
	道路工程	新建A/B/C/D/E五条匝道及厦深铁路救援通道，总长约2.66km；改造F/G/H/I四条现状匝道，总长约1.1km			
	道路附属工程	挡土墙9处、边坡加固8处			
	给水工程	DN200PE给水管44m、DN200球墨铸铁管888m，焊接钢管400m、给水加压泵房1座			
	排水工程	混凝土雨水管2988m、排水钢管1636m、箱涵673.3m、检查井155座			
	电力、通信工程	电力工程821m、通信工程773m			
燃气工程	DN250燃气工程375m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履行了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实际相符，并符合国家有关勘察标准的要求。  
设计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的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施工管理。  
监理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监理职责，严格监理，热情服务，对监理工作评价合格。  
施工单位：曙光建设有限公司按照施工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工程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满足要求，资料基本齐全。

###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刘辉喜
副组长	李桂强、邓子科、陶启立、董志友
组员	梁耀、欧平、陈嘉惠、黎晶晶、杨少卿、杨森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桥梁工程	邓子科	梁耀、夏传军、郑宗彬、欧平、陈嘉惠
道路工程	梁耀	吴冲、刘强、陈古吉、刘开龙
道路附属工程	董志友	杨少卿、杨森、黎晶晶、邓建平
给水工程	徐泰松	吕锦涛、蔡木根
排水工程	陶启立	陈国豪、徐健岗
电力、通信工程	黄始南	张朝群、潘春辉
燃气工程	杜海林	周志辉、周旺高

####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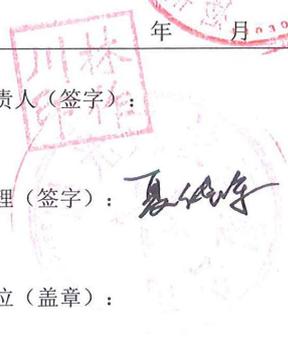
####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全部完成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各单位已签署完成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按规范要求送检，试验报告齐全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并书面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已量化评价

####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附属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力、通信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燃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p>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工程验收程序符合《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竣工验收及备案办法》（试行）（深交[2014]566号）的有关规定。</p>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0年3月20日</u>）。</p> <p>项目负责人（签字）：<u>柳子刚</u></p> <p>单位负责人（签字）：<u>李强</u></p> <p>建设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3月20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u>李强</u></p> <p>勘察负责人（签字）：<u>张强</u></p> <p>勘察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u>李强</u></p> <p>项目经理（签字）：<u>夏伟</u></p> <p>施工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3月20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u>李强</u></p> <p>项目总监（签字）：<u>李强</u></p> <p>监理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3月20日</p>

# 竣工验收报告（第5标路面工程）

## 坂银通道工程第5标（路面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坂银通道工程第5标（路面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0年3月31日

###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第5标（路面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邓子科	开工许可证号 备案号 68168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工程地点 福田、罗湖及龙岗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陶启立	合同造价 6283.250526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董志友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22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彬	完工日期 2020年3月28日
		技术负责人	熊森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31日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大正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p>工程概况： 坂银通道位于深圳中部发展轴上皇岗路及清平快速之间，线路南起黄木岗立交北侧，经泥岗上立交后以高架形式沿北环大道布线，并在现状北环立交西侧上跨北环大道。往北以隧道形式下穿金湖路，穿越金湖蓄水池后进入鸡公山，在鸡公山范围内穿下穿下穿固体废弃物填埋场、上跨厦深铁路梅林隧道，出隧道后上跨南坪快速，向北接坂雪岗大道，止于环城南路路口，主线桩号为 K0+000~K7+600，道路主线长约 7.6km，项目总长约 10.7km，沿线涉及福田、罗湖及龙岗三区。工程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 50km/h。</p> <p>主要有铺装道路沥青混凝土面层、水泥混凝土路面接缝沥青处理、铣刨旧砼路面、现状混凝土道路病害处理、新旧路面衔接等，沥青砼单层面积共计 82 万 m<sup>2</sup>。</p>				
工程建设内容	桥梁工程	/		
	道路工程	沥青混凝土路面包含左主线：LK0+000~LK7+600、右主线 RK1+035~RK7+670，坂银-泥岗立交（D、E、F、J、S1、R1 匝道）、坂银-北环立交（A、B、C、D、E、L1、R2 匝道）坂银-南坪立交（A、B、C、D、E、F、G、H、I 匝道）厦深铁路救援通道等。		
	道路附属工程	/		
	给水工程	/		
	排水工程	/		

电力、通信工程	/
燃气工程	/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履行了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提供的地质勘探报告与实际相符，并符合国家有关勘察标准的要求。 设计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中能较好的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施工管理。 监理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监理职责，严格监理，热情服务，对监理工作评价合格。 施工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按照施工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工程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满足要求，资料基本齐全。</p>	

###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周卫文
副组长	李桂强、邓子科、董志友、陶启立
组员	李娜娜、李琪琪、黎晓燕、郭汝杰、李静、黎晶晶、张富强、黄刚、杨少卿、欧平、梁耀、罗志华、陈嘉惠、徐泰松、王梅生、康斌、程钢、郑宗彬、周黎、黄始雨、陈达虎、赵红屈、商振生、杨映江、彭彬、赵孝善、许腾、刘明强、杨兴安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桥梁工程	周卫文	郭汝杰、欧平、商振生、李娜娜
道路工程	李桂强	梁耀、王梅生、李琪琪、彭彬
道路附属工程	邓子科	李静、黎晶晶、康斌
给水工程	陶启立	罗志华、陈嘉惠、赵孝善、杨兴安
排水工程	董志友	郑宗彬、黄始雨、黎晓燕
电力、通信工程	李桂强	杨少卿、周黎、刘明强、张富强
燃气工程	邓子科	程钢、许腾、杨映江

####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勘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全部完成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各单位已签署完成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按规范要求送检，试验报告齐全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修改并书面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的检查情况： 已量化评价

####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桥梁工程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附属工程			
给水工程			
排水工程			
电力、通信工程			
燃气工程			

###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工程验收程序符合《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竣工验收及备案办法》(试行)(深交[2014]566号)的有关规定。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0年3月31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 竣工验收报告（第六合同段综合附属标）

## 深圳市道路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坂银通道工程第六合同段（综合附属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验收日期：2020年3月31日

###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第六合同段（综合附属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陈嘉惠	开工许可证 深交许（建管） [2019]114号
勘察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罗湖区、龙岗区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始南	合同造价 3874.943098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董志友	开工日期 2019.12.8
施工单位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赵孝喜	完工日期 2020.3.28
		技术负责人	何敏	验收日期 2020.3.31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工程概况： 本项目为第6合同段，里程范围为主线K0+000~K7+600，主要由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和其他工程两部分组成。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包含标志、标线及安全护栏等设施，其他工程：其他工程包含桥梁装饰、电力工程。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隧道工程	无		
	道路工程	无		
	桥梁工程	无		
	道路附属工程	交通工程：波形护栏5862米，单柱式标志233套、门架式标志10座、T型双悬臂标志22套、L型双悬臂标志25套、F型双悬臂标志2套、双柱式大型标志标志21套；附着式标志96套；独立式标志20套，标志标线48957㎡； 桥修装饰工程：涂饰面积110693.32㎡		
	排水工程	无		
	给水工程	无		
	电力、通信工程	无		
	燃气工程	无		

-1-

-3-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1、对勘察单位的总体评价  
无

2、对设计单位的总体评价

坂银通道工程第六合同段（综合附属标）项目由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设计院能较好地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严格执行工可初步设计批复意见；未发现存在超标准、超规模等不规范情况。设计文件比较完整，方案选择合理，符合现场施工需要，基本体现了本工程建设的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工程施工。

3、对施工单位的总体评价

坂银通道工程第六合同段（综合附属标）项目由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在项目施工过程中施工组织基本健全，项目人员基本稳定，施工能力和施工措施基本满足施工合同的要求。施工单位克服了许多困难，能积极配合各建设主管部门，施工安全、质量、进度、投资各方面控制较好，安全管理力度较大，措施较得力，工程质量能够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造价在投资控制价内。

4、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坂银通道工程第六合同段（综合附属标）项目由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在项目施工过程中，能履行合同约定，按规定要求持证上岗，专业监理工程师能按合同到位。监理单位内部管理健全、工作责任较明确，能严把质量和安全关，督促施工进度，做好工地巡查、旁站等工作。监理单位自始至终一直积极主动地进行了监理各项工作，取得较好的成绩。监理单位基本能够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严格监理、热情服务。

-4-

###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周卫文
副组长	李桂强、邓子科、董志友、陶启立
组员	李姗姗、李琪瑛、黎晓燕、郭汝杰、李静、黎晶晶、张富强、黄刚、杨少卿、欧平、梁耀、罗志华、陈嘉惠、徐泰松、王梅生、康斌、程钢、郑宗彬、周黎、黄始南、陈达虎、赵红星、商振生、杨映江、彭彬、赵孝喜、许勇、刘明强、杨兴安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隧道工程	周卫文	郭汝杰、欧平、商振生、李姗姗
道路工程	李桂强	梁耀、王梅生、李琪瑛、彭彬
桥梁工程	邓子科	李静、黎晶晶、康斌
道路附属工程	陶启立	罗志华、陈嘉惠、赵孝喜、杨兴安
排水工程	董志友	郑宗彬、黄始南、黎晓燕
给水工程	李桂强	杨少卿、周黎、刘明强、张富强
电力、通信工程	邓子科	程钢、许勇、杨映江
燃气工程	董志友	赵红星、陈达虎、黄刚

#### （二）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检查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5-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完整、齐全。
	3. 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均有签署质量文件。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齐全、有效，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完整、齐全，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监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已进行竣工验收质量监测工作，并已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且复查合格。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齐全，能准确反映工程项目特点。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全部整改完毕，且复查合格。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9. 对道路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均能很好的履行合同义务，遵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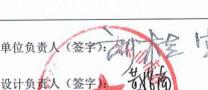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隧道工程	/	/	/
道路工程	/	/	/
桥梁工程	/	/	/
道路附属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	/	/
给水工程	/	/	/
电力、通信工程	/	/	/
燃气工程	/	/	/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技术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0年3月31日）。

建 设 单 位 审 查 情 况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0年3月31日
勘察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0年3月31日
项目经理（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 竣工验收报告（机电标）

## 深圳市坂银通道工程机电标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机电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单位： 深圳市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飞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31日

###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机电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桂强	开工许可证号	备案号 68168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龙岗区、罗湖区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陶启立	合同造价	18262.609858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董志友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飞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许骋	完工日期	2020年3月
		技术负责人	张洪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31日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工程概况：  
机电标主线起止桩号为 K0+000~K7+600，全长约 10.74km。沿线涉及福田、罗湖及龙岗三区。工程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 50km/h。主要有隧道预留预埋、隧道变配电系统、隧道监控系统、道路监控系统、隧道消防及附属建筑给排水、隧道通风隧道照明、10KV 外线及附属建筑、监控中心土建等

工程建设内容	机电工程	南坪立交（已验收的土建 4 标）范围内强电、道路照明、以及鸡公山隧道内的消防、通风、照明、变配电系统
--------	------	--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履行了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实际相符，并符合国家有关勘察标准的要求。  
设计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的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施工管理。  
监理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监理职责，严格监理，热情服务。对监理工作评价合格。  
施工单位：深圳市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广东飞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按照施工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工程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满足要求，资料基本齐全。

##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周卫文
副组长	李桂强、邓子科、董志友、陶启立
组员	李姗姗、李瑛琪、黎晓燕、郭汝杰、李静、黎晶晶、张富强、黄鹏、杨少卿、欧平、梁耀、罗志华、陈嘉惠、徐泰松、王梅生、康斌、程钢、郑宗彬、周黎、黄始南、陈达虎、赵红星、商振生、杨映江、彭彬、赵孝喜、许骋、刘明强、杨兴荣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隧道工程	周卫文	郭汝杰、欧平、商振生、李姗姗
道路工程	李桂强	梁耀、王梅生、李瑛琪、彭彬
桥梁工程	邓子科	李静、黎晶晶、康斌
道路附属工程	陶启立	罗志华、陈嘉惠、赵孝喜、杨兴荣
排水工程	董志友	郑宗彬、黄始南、黎晓燕
给水工程	李桂强	杨少卿、周黎、刘明强、张富强
电力、通信工程	邓子科	程钢、许骋、杨映江
燃气工程	董志友	赵红星、陈达虎、黄鹏

###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全部完成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各单位已签署完成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 and 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按规范要求送位，试验报告齐全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并书面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已量化评价

###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机电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工程验收程序符合《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竣工验收及备案办法》(试行)(深交[2014]566号)的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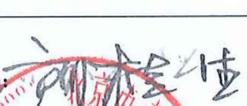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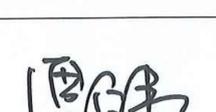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0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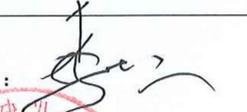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2020年 3 月 31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2020年 3 月 31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盖章):   
 2020年 3 月 31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2020年 3 月 31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2020年 3 月 31 日

# 竣工验收报告（第九合同段-声屏障标）

深圳市坂银通道工程第九合同段（声屏障标）

##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第九合同段（声屏障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单位： 江苏国强镀锌实业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31日

###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第九合同段（声屏障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邓子科	开工许可证号	DX[2019]070 (附件)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福田、龙岗、福田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陶启立	合同造价	120,729,485.69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董志友	开工日期	2019年9月27日
施工单位	江苏国强镀锌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明强	完工日期	2020年3月20日
		技术负责人	罗光明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31日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大正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p>工程坂银通道主线全长约10.74公里，沿线涉及福田、罗湖及龙岗三区。工程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50km/h；主要包括声屏障样式主要有全封闭、半封闭及直立式三种形式的声屏障桩基基础工程、声屏障结构安装工程。 本标段主线工程内容为声屏障1#-17#个敏感点段落，全长约5.91362km。包含封闭式声屏障6处，倒L型声屏障11处，直立式声屏障2处，总平面积62298.1㎡。</p>					
工程建设内容	道路附属工程（声屏障安装）	1#段、3#段、4#段、5#段、8#段、9#段、11#、12#段、14#段、16#段与17#段。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履行了工程勘察合同，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实际相符，并符合国家有关勘察标准的要求。 设计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的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施工管理。 监理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监理职责，严格监理，热情服务。对监理工作评价合格。 施工单位：江苏国强镀锌实业有限公司按照施工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工程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满足要求，资料基本齐全。</p>					

###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周卫文	
副组长	李桂强、邓子科、董志友、陶启立	
组员	李姗姗、李瑛琪、黎晓燕、郭汝杰、李静、黎晶晶、张富强、黄鹏、杨少卿、欧平、梁耀、罗志华、陈嘉惠、徐泰松、王梅生、康斌、程钢、郑宗彬、周黎、黄始南、陈达虎、赵红星、高振生、杨映江、彭彬、赵孝喜、许鹏、刘明强、杨兴荣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隧道工程	周卫文	郭汝杰、欧平、高振生、李姗姗
道路工程	李桂强	梁耀、王梅生、李瑛琪、彭彬
桥梁工程	邓子科	李静、黎晶晶、康斌
道路附属工程	陶启立	罗志华、陈嘉惠、赵孝喜、杨兴荣
排水工程	董志友	郑宗彬、黄始南、黎晓燕
给水工程	李桂强	杨少卿、周黎、刘明强、张富强
电力、通信工程	邓子科	程钢、许鹏、杨映江
燃气工程	董志友	赵红星、陈达虎、黄鹏

####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完成情况的检查情况： 已全部完成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各单位已签署完成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按规范要求送检，试验报告齐全

及 检 查 情 况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并书面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已量化评价

####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坂银通道工程第九合同段（声屏障标）	合格	合格	合格

###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工程验收程序符合《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竣工验收及备案办法》（试行）（深交[2014]566号）的有关规定。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0年3月31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勘察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设计单位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 四、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竣工验收		会议日期
深圳市坂银通道工程(1.2.3标) 路面标、路灯标、机电标、附属标 隧道南面结构材料专项验收			2020年3月31日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李桂强	部门负责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郭汝杰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邓子科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欧平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梁耀	工程师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陈嘉惠	工程师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罗志华	工程师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周卫文	工程技术部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李静	工程技术部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黎晶晶	工程技术部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杨少卿	工程技术部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李姗姗	综合部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黄鹏	综合部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黎晓燕	计划合约部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张富强	计划合约部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李瑛瑛	计划合约部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董志友	总监理工程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王梅生	专监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康斌	专监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程钢	专监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郑宗彬	专监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周黎	专监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徐泰松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陶启立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姓名	职务	签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黄始南	项目负责人	
广西华宇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陈达虎	项目经理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赵红星	项目经理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振生	项目副经理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杨映江	项目经理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彭彬	项目经理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赵学喜	项目经理	
深圳市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飞东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许骋	项目经理	
江苏国强镀锌实业有限公司	刘明强	项目经理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杨兴荣	项目经理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 竣工验收报告（十合同段，搪瓷钢板材料采购及安装）

## 深圳市坂银通道工程 隧道墙面装饰材料采购及安装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坂银通道工程隧道墙面装饰材料采购及安装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单位：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0年3月21日

###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坂银通道工程（第十合同段）隧道墙面装饰材料采购及安装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邓子科	开工许可证号	DX[2015]036（附件）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陶启立	合同造价	4180.281635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董志友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20日
施工单位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兴荣	完工日期	2020年03月15日
		技术负责人	黄春年	验收日期	2020年3月28日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大正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工程概况：  
坂银通道位于深圳中部发展轴上皇岗路及清平快速之间，线路南起黄木岗立交北侧，经泥岗上立交后以高架形式沿北环大道布线，并在现状北环银湖立交西侧上跨北环大道，往北以隧道形式下穿金湖路，穿越金湖蓄湖上跨后进入鸡公山，在鸡公山范围内下穿下穿固体废弃物填埋场、上跨厦深铁路梅林隧道，出隧道后上跨南坪快速，向北连接坂雪岗大道，止于环城南路路口，全长约7.6公里。沿线涉及福田、罗湖及龙岗三区。工程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设计车速50km/h。  
搪瓷钢板起止桩号为LK1+780~LK6+380、RK1+780~RK6+460，全长约4.68km。要包括（但不限于）坂银通道工程隧道内部装饰用搪瓷钢板材料的采购及安装，面积约60000平方米，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载明的施工内容为准。

工程建设内容：  
隧道墙面装饰材料（搪瓷钢板）采购及安装，面积约60000平方米。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设计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的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施工管理。  
监理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监理职责，严格监理，热情服务。对监理工作评价合格。  
施工单位：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晟开幕墙装饰有限公司按照施工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工程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满足要求，资料基本齐全。

###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周卫文		
副组长	李桂强、邓子科、董志友、陶启立		
组员	李姗姗、李瑛琪、黎晓燕、郭汝杰、李静、黎晶晶、张富强、黄鹏、杨少卿、欧平、梁耀、罗志华、陈嘉惠、徐泰松、王梅生、康斌、程刚、郑宗彬、周黎、黄始南、陈达虎、赵红星、商振生、杨映江、彭彬、赵季喜、许鹏、刘明强、杨兴荣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隧道工程	周卫文	郭汝杰、欧平、商振生、李姗姗
道路工程	李桂强	梁耀、王梅生、李瑛琪、彭彬
桥梁工程	邓子科	李静、黎晶晶、康斌
道路附属工程	陶启立	罗志华、陈嘉惠、赵季喜、杨兴荣
排水工程	董志友	郑宗彬、黄始南、黎晓燕
给水工程	李桂强	杨少卿、周黎、刘明强、张富强
电力、通信工程	邓子科	程刚、许鹏、杨映江
燃气工程	董志友	赵红星、陈达虎、黄鹏

#### （二）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检查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 （三）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全部完成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3. 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各单位已签署完成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按规范要求送检，试验报告齐全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6. 隧道墙面搪瓷钢板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并书面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
	9. 对隧道墙面搪瓷钢板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已量化评价

#### （四）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隧道墙面搪瓷钢板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工程验收程序符合《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竣工验收及备案办法》（试行）（深交[2014]566号）的有关规定。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0年3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监理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施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项目总监（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2020年3月31日

### 四、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竣工验收会议日期		2020年3月31日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李桂强	部门负责人	李桂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郭汝杰	项目负责人	郭汝杰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邓子科	项目负责人	邓子科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欧平	项目负责人	欧平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梁耀	工程师	梁耀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陈嘉惠	工程师	陈嘉惠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罗志华	工程师	罗志华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周卫文	工程技术部	周卫文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李静	工程技术部	李静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黎晶晶	工程技术部	黎晶晶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杨少卿	工程技术部	杨少卿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李媚媚	综合部	李媚媚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黄鹏	综合部	黄鹏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黎晓燕	计划合约部	黎晓燕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张富强	计划合约部	张富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李琪瑛	计划合约部	李琪瑛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董志友	总监理工程师	董志友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王梅生	专监	王梅生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康辉	专监	康辉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程钢	专监	程钢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郑宗彬	专监	郑宗彬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周黎	专监	周黎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徐泰松	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陶启立	项目负责人	陶启立

## 2.2、前海合作区八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一期)监理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02327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前海合作区八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一期)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13230210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32302090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7917503A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99.99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302-440305-04-01-308552

项目地址: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公开招标	2023-03-29	1733.85	4403132302100001-BA-001	4403132302090001-BA-001	查看
A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23-10-31	651.53	4403132302100001-BE-001	4403132302090001-BE-002	查看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2-440305-04-01-308552002001

标段名称: 前海合作区八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一期)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651.526621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王秀民



本工程于 2023-09-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0-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0-31



查验码: 274853878910120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合同关键页

<p>合同编号：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前海合作区八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一期） 监理合同</b></p> <p>甲方： <u>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u> 乙方： <u>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u> 工程名称： <u>前海合作区八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一期）</u> 签署日期： 2023年11月1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第一部分协议书</i></p> <p>甲方（委托人）：<u>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u> 乙方（监理人）：<u>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u></p> <p>鉴于委托人已于2023年10月31日向监理人发出<u>前海合作区八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一期）</u>监理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p> <p><b>第一条 工程概况</b></p> <p>1.1 工程名称：<u>前海合作区八单元市政道路工程（一期）</u> 1.2 工程地点：<u>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u></p> <p>1.3 工程内容：<u>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前湾片区八单元，项目包含前湾四路及金岸中街2条地下与地面道路，海馨街、海馨北一街、海文西一街、海文西二街4条地面道路，3座地下人行通道，并配套建设市政管线及相关附属设施工程。</u> <u>前湾四路及金岸中街路线总长约951m，地面道路长约358m，地下道路约593m（地下暗埋段共462m，其余为U槽段，采用明挖施工），地下双向两车道，前湾四路地面部分为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20km/h，红线宽度40/29m。</u> <u>海馨街双向四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30km/h，红线宽度23m，路线总长约498m，道路下方含2座地下人行通道，长度均为23m。</u> <u>海馨北一街双向两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20km/h，红线宽度16m，路线总长约482m。</u> <u>海文西一街双向两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20km/h，红线宽度16m，路线总长约92.5m。</u> <u>海文西二街双向两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20km/h，红线宽度16m，路线总长约248m。道路下方含1座地下人行通道，长度为16m。</u></p> <p>主要工程内容包括：</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3</p>
<p>(1) 主要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岩土工程、隧道工程、人行通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供冷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u>不含燃气工程，具体以施工图设计为准。</u></p> <p>(2) 施工前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临时水电、临时通讯、施工便道、临时占道、办公生活设施、临时用地等以及其它属于施工前必须准备的准备工作；</p> <p>(3) 包括但不限于：交通疏解、拆除及恢复工程、水土保持、管线改迁及保护等临时工程。</p> <p>1.4 资金来源：<u>政府投资100%</u> 1.5 其它：<u>        </u></p> <p><b>第二条 词语限定</b>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p> <p><b>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b></p> <p>3.1 本合同协议书 3.2 中标通知书 3.3 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3.4 合同补充条款 3.5 合同专用条款 3.6 合同通用条款 3.7 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3.8 投标文件 3.9 监理行业标准及规范 3.10 图纸 3.11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p> <p>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p> <p>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p> <p><b>第四条 总监理工程师</b>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u>王秀昆</u>，身份证号码：<u>430402196909110511</u>，注册号：<u>44009271</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4</p>	<p><b>第五条 酬金</b>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含税)人民币<u>陆佰伍拾壹万伍仟贰佰陆拾陆元贰角壹分</u>（小写：<u>¥6515266.21元</u>），监理酬金率<u>1.4091%</u>（计费额为建筑安装工程费<u>46238.45万元</u>），具体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见本合同专用条款。</p> <p>监理酬金包括：招标阶段配合工作、施工准备阶段服务费、施工阶段服务费、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及运维阶段服务费、缺陷责任阶段服务费、所监理工程的结算阶段服务费、安全监理费、平行检测费、监理设施费、监理人员外出考察费、人员派驻费、施工图审查费、材料设备复试费、人员保险、附加工作酬金和额外工作酬金、BIM建设管理平台和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费用、本合同约定的风险费用、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相关服务费等一切费用。</p> <p><b>第六条 监理服务范围和期限</b></p> <p>6.1 监理服务和项目管理服务的范围</p> <p>6.1.1 监理服务范围： 采购范围：招标阶段配合工作、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阶段、工程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的监理工作；BIM建设管理平台、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p> <p>工作内容：（1）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法律、规范等要求，开展招标阶段配合工作、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的监理服务工作； （2）计划管理与总体统筹、现场场地管理，<u>施工图审查（须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单位）、人员派驻服务</u>、对第三方监测、检测、测绘等单位管理，对燃气监理工作统筹，协助业主开展本项目制度流程制定等工作，协助业主办理报批报建手续、与周边地块和相关产权单位开展协调等工作，安排的其他需配合工作事宜； （3）BIM建设管理平台、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p> <p><b>■ 施工准备阶段：</b></p> <p>1.1 自觉遵守国家、深圳市的监理法规和有关规定，主动向深圳市主管部门备案登记，接受其指导和监督管理。 1.2 监理单位在监理工作开始前应将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及监理机构设置通知书报送业主批准，并进驻施工现场。 1.3 监理单位在签订委托监理合同及收到设计文件后开始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签订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5</p>

打卡报表和排版表每月存档，业主根据情况随时检查。

4、监理单位每月根据工程进展情况上报监理单位人员进场计划，报业主审核。

5、监理期限

自 2023 年 12 月 20 日 起至 2028 年 6 月 18 日 止，总计 1642 日历天。其中：

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12 月 20 日 起至 2026 年 6 月 19 日 止，共 912 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起算，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为止；

保修阶段：自 2026 年 6 月 19 日 起至 2028 年 6 月 18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以质量缺陷责任期为止。

第七条 双方承诺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和生效

8.1 订立时间： 2023 年 11 月 3 日。

8.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8.3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8.4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合同份数

9.1 本合同一式 11 份，甲方执 7 份，乙方执 4 份。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  
港大厦四楼 402-410 室

电

话：

电

话：

0755-25290200

传

真：

传

真：

0755-25290787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沙头角支  
行

账

号：

账

号：

44201511400051016587

## 2.3、福海街道永和路（福州大道-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4199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福海街道永和路(福州大道-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项目编号	4403062004300128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18040302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C2033-3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80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宝发改政投(2018)8号/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永和路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公开招标	2018-05-22	200.18	4403062004300128-BB-001	4403061804030202-BB-001	查看
B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	公开招标	2018-05-22	681.7	4403062004300128-BA-001	4403061804030202-BA-001	查看
B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3-04-18	24393.5	4403062004300128-BD-001	4403061804030202-BD-001	查看
B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23-03-09	539.55	4403062004300128-BE-001	4403061804030202-BE-001	查看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6-54-01-702783003001

标段名称：福海街道永和路（福洲大道-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539.5465万元

中标工期：监理期限：暂定自2023年3月30日起至2027年3月29日止，总计1459日历天。其中：施工阶段：自2023年3月30日起至2025年3月29日止，共730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起算，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为止；质量缺陷责任阶段：自2025年3月30日起至2027年3月29日止，共729日历天，具体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以质量缺陷责任期为止。

项目经理(总监)：张开明

本工程于 2023-02-0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3-14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4-11



# 合同关键页

2023-监-21

合同编号: JL2023010



## 福海街道永和路（福洲大道-宝安大道） 新建工程监理合同

甲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永和路（福洲大道-宝安大道）  
新建工程  
签署日期: 2023年4月17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监理人）: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鉴于委托人已于2023年4月11日向监理人发出福海街道永和路（福洲大道-宝安大道）新建工程监理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永和路（福洲大道-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1.3 工程内容: (1) 福海街道永和路（福洲大道-宝安大道）新建工程包括：道路全长约2920m，道路红线宽为50m，双向四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拆除现状路面及旧房基础，软基处理，新建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虹山涌桥及存庙涌桥等，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福永河巡河路进行景观提升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2) 包括但不限于围挡工程、临时水电、临时通讯、施工便道、临时占道（施工临时用地）、施工现场以外的办公生活设施等以及其它属于施工前必须的工作；  
(3) 包括但不限于：交通疏解、拆除及恢复工程、水土保持、绿化迁移、管线改迁及保护等临时工程。  
1.4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1.5 其它: /

#### 第二条 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3.1 本合同协议书  
3.2 中标通知书  
3.3 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3.4 合同补充条款  
3.5 合同专用条款  
3.6 合同通用条款

3

3.7 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3.8 投标文件  
3.9 监理行业标准及规范  
3.10 图纸  
3.11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 第四条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张开明, 身份证号码: 620105196605161078, 注册号: 44003027。

#### 第五条 酬金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人民币 伍佰叁拾玖万伍仟肆佰陆拾伍元整（大写）, ¥5395465.00（小写），监理酬金率 1.30%，具体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监理酬金包括: 施工准备阶段服务费、施工阶段服务费、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及运维阶段服务费、缺陷责任阶段服务费、所监理工程的结算阶段服务费、安全监理费、平行检测费、监理设施设备、监理人员外出考察费、材料设备复试费、人员保险、附加工作酬金和额外工作酬金、BIM建设管理平台和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费用、本合同约定的风险费用、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相关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 第六条 监理服务范围和期限

6.1 监理服务和项目管理服务的范围  
6.1.1 监理服务范围:  
采购范围: 福海街道永和路（福洲大道-宝安大道）新建工程（不含电力及通信迁改工程、燃气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阶段、工程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的监理工作；BIM建设管理平台和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工作内容: (1) 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2) 计划管理与总体统筹、现场场地管理、人员派驻服务、对第三方监测单

4

暂定为2023年3月30日起至2027年3月29日止，总计1459日历天，其中：  
施工阶段: 自2023年3月30日起至2025年3月29日止，共730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起算，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为止；  
质量缺陷责任阶段: 自2025年3月30日起至2027年3月29日止，共729日历天，具体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以质量缺陷责任期为止；  
其他服务: 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第七条 双方承诺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第八条 合同订立和生效

8.1 订立时间: 2023年4月17日。  
8.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8.3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8.4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 第九条 合同份数

9.1 本合同一式 11份，甲方执 7份，乙方执 4份。  
(以下无正文)

17



## 2.4、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 I 标（楼岗大道-松白路）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0131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深圳市光明新区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011909082186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090102997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70022970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6094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09-440300-91-01-700379



项目地址: --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1-11-25	26770.1	4403011909082186-BD-001	4403010901029976-BD-001	<a href="#">查看</a>
B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21-12-09	527.25	4403011909082186-BE-001	4403010901029976-BE-001	<a href="#">查看</a>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09-440300-91-01-700379002001

标段名称：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I标（楼岗大道-松白路）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527.253800万元

中标工期：1461

项目经理(总监)：吕荣惠



本工程于 2021-11-0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2-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林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2-14



查验码: 381645289428813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合同关键页

正本

GMGCJL-2021-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光建监理[2021]45号

##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I标  
(楼岗大道-松白路)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年版

##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I标(楼岗大道-松白路)监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 本次招标为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I标(楼岗大道-松白路)位于马田街道,全长1700米,红线宽60米,为双向6车道的城市主干道。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总概算批复63961.60万元,由于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分段实施,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I标(楼岗大道-松白路)暂定概算投资为33995.81万元,暂定建安费为26908.93万元(已扣除燃气工程、电力迁改建安费2337.18万元);
4. 工程概算投资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33995.81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3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吕荣惠, 身份证号码: 232724196904090039, 注册号: 44015116。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人民币伍拾柒万贰仟伍佰叁拾捌元整(¥5272538.00元)(含税)。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万元)	是否为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C)				
	小计(A)	/	502.1465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A)	施工阶段基本酬金(A1)	90%	451.93185	/
	施工阶段绩效酬金(A2)	10%	50.21465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25.1073	

说明: 签约酬金=A+B+C, A1=A\*20%, A2=A\*10%, 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 C=A\*2%。  
施工阶段基本酬金及绩效酬金的比例详见合同专用条款6.3。

##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 预计24个月,自2021年12月15日开始,至2023年12月15日。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 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修订)》规定的保修期限。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4

##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0份,正本2份,委托人1份,监理人1份;副本8份,委托人4份,监理人4份。

##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月)13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 (公章)

监理人: (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路商会大厦八楼

住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

402-410室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8211527

身份证号码: 320106196310030893

传真: /

电话: 0755-25290200

开户银行: /

传真: 0755-25290200

帐号: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518107

深圳沙头角支行

帐号: /

帐号: 44201511400051016587

邮政编码: 518107

邮政编码: 518081

5

## 2.5、富利路（河堤路-屋园路）市政工程监理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567885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website interface for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and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details for the project '富利路(河堤路-屋园路)市政工程' (Fuli Road (He Di Road - Wu Yuan Road) Municipal Engineering). The project is located in Guangdong Province, Shenzhen City, Longhua District. A table lists the project's basic information, including its ID, construction unit, classification, total area, investment, and approval level. Below this, a table of bidding information is shown, with the entry for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Dongpeng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Co., Ltd.) highlighted in red. The website also features navigation menus, a search bar, and a footer with contact information and a copyright notice.

富利路(河堤路-屋园路)市政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项目编号	4403092010220003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920102099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光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7002297-7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10784.73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20-440309-48-01-016348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公开招标	2021-02-10	340.61	4403092010220003-BA-001	4403092010209902-BA-001	查看
B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2-09-13	10185.96	4403092010220003-BD-001	4403092010209902-BD-001	查看
B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22-09-19	292.27	4403092010220003-BE-001	4403092010209902-BE-001	查看

相关网站导航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4 3 6 9 1 0 6 3 8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 bm18000002 备案编号: 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 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9-48-01-016348003001

标段名称：富利路（河堤路-屋园路）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292.265400万元

中标工期：1460

项目经理(总监)：李小龙



本工程于 2022-08-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何小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9-22

查验码: 402924463078714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合同关键页

2022-监-44 正本

GMGCJL-2022-1

工程编号: 2020-440309-48-01-016348003  
合同编号: 光建监理[2022]49号

##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富利路(河堤路-屋园路)市政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2年版

###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富利路(河堤路-屋园路)市政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 富利路(河堤路-屋园路)市政工程施工位于光明街道,道路呈南北走向,南起现状河堤路,北至现状屋园路,全长1001米,红线宽40米,为双向6车道的城市主干路。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15724.62万元(具体以概算批复金额为准)。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李小龙, 身份证号码: 622826198407140218, 注册号: 44025903。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人民币贰佰玖拾贰万贰仟陆佰伍拾肆元整(¥2922654.00元), 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万元)	是否为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C)	/	0	0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A)	小计(A)	/	278.3480	是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90%	250.5132	/

2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万元)	是否为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C)	/	0	0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A)	小计(A)	/	278.3480	是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90%	250.5132	/

####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 预计24个月,自2022年09月01日起,至2024年08月31日止。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 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修订)》规定的保修期限。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0份,正本2份,委托人1份,监理人1份;副本8份,委托人5份,监理人3份。

####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10月2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监理人: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 光明区华夏二路商会大厦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盐田路海港大厦四楼402-410室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电 话: 0755-88211490 电 话: 13632959055  
传 真: / 传 真: 0755-28290787  
开 户 银 行: /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头角支行  
账 号: / 账 号: 44201511400051016587  
邮 政 编 码: 518107 邮 政 编 码: 518081

3

### 3、企业信用情况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34512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大山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3年04月23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截图：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于晨丁	4327011981*****1323
安德正	3326251976****311X
孟金全	4114221984****0340
杨春玲	3326251958****582X
张刚	5102251976****4930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五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03107070-0
北京溢思得瑞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MA005UR8-3
北京东方易美装饰有限公司	75333755-6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重庆市厦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虹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0007773-0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pev7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注：上述企业信用情况以招标人复核情况为准，查询截至入围前一天下午 18 时。

## 4、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标段编号为 2017-440326-48-01-703097002001 的 园兴路北延段工程（监理） 的招标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3、承诺按期签订监理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755-25290200

传真：0755-25290787

承诺日期：2025年3月26日

## 5、诚信投标承诺书

###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园兴路北延段工程（监理）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总监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1) 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标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 依法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2、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 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 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司总部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四楼402-410室

邮政编码：518081

公司总部电话：0755-25290200 传真：0755-25290787

日期：2025年3月26日